



敬啟者：本校謹定於2024年4月6日及7日，舉行校外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負責組別/科目/學會/合辦機構（如適用）：		學校發展組	
負責老師	吳宏業副校長		
活動名稱	彰顯粵港澳大灣區文化魅力 佛山非遺探秘之旅		
活動類別	德育與公民教育		
活動簡介	提升同學對佛山歷史及商業發展的了解；讓同學了解港人在大灣區發展的成功案例，盼通過與灣區企業交流，增進知識；並且讓同學了解粵文化的歷史源頭、復興古鎮重生的故事等，增進文化知識。		
活動對象	已報名同學	名額	10
活動日期	2024年4月6日及7日	集合時間	7:00a.m.
活動時間	兩日一夜	集合地點	九龍塘港鐵站D出口
活動地點	佛山	解散時間	6:00p.m.
費用及交通安排	港幣200元	解散地點	九龍塘港鐵站D出口
服裝	整齊運動服	通知書交回日期	2024年3月21日
備註	如同學無故缺席，所有款項一概不會退回，並將須要支付政府所資助的金額（港幣1,000元）		

敬希查察，台端同意 貴子弟參加上述活動與否，請將所附回條交回吳宏業副校長。

此致
貴家長

校長  謹啟

梁冠芬

2024年3月20日



（學校活動通知書 23276 回條）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所舉辦之彰顯粵港澳大灣區文化魅力 佛山非遺探秘之旅活動事宜，今專函奉達，*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 _____ 班（ ）學生（姓名） _____ 參加上述活動。（*不適用者請刪去）

	姓名	手提電話（如有）	家中／工作電話
學生			
緊急聯絡人（家長）			

此覆

基督教香港信義會信義中學

學生家長簽署： _____

2024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註：回條請於2024年3月21日或以前交回吳宏業副校長。